

**臺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處第 799 次處務會報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05 年 3 月 17 日（星期四）上午 09:30

開會地點：本處 C209 會議室

主 持 人：曲兆祥

記錄：韓普冀

出席人員：孫清泉、陳蓋武、陳惠君、湯皓宇、楊燦能、簡琛格(張淑娟代)、游秀蘭(蕭宇桐代)、黃麗蓉、盧彥安

**壹、確認第798次處務會報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紀錄確定。

**貳、報告事項：**

**一、第797次處務會報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各組室)**

主席裁示：

**(一) 編號 1：**

1. 請配合市長室列管案件進度，於 4/8 前提供策略地圖員工教育訓練計畫予研考會。(教務組)
2. 有關市府員工在職進修總檢討之系統建置期程列管 3 個月，至 5/23 前應完成系統介接作業。(綜企組)

**(二) 編號 5：**請發文通知全球一動應派員處理基地臺設施，不宜由本處自行處置，以免衍生不必要之管理或賠償問題。(總務組)

**(三) 餘依各執行情形與處理等級辦理。**

**二、第788至796次處務會報、市府團隊業務交流、業務簡報、市政會議處長指示、市長室案件、諮詢會議建議、處長與同仁座談事項列管追蹤案。(各組室)**

主席裁示：

**(一) 編號 1：**有關各機關反映委任人員訓練之調訓問題，應以分期分批派訓為原則；請通知各機關人事人員先調查至今年年底前有多少委任人員，並於下次處務會議時提報統計數據。(教務組)

- (二) 編號 3：本處英文版簡報旁白配音工作，請先與外語老師洽詢重新錄製之意願與時間後向副座回報，由副座同意後決定列管時限，並於一週內繳交檢討報告，依序陳核提報。(客服中心)
- (三) 編號 18：本處策略地圖公告上網項目內容，請比照研考會公告方式辦理。(客服中心)
- (四) 編號 20：本案係屬例行性業務，宜先行解除列管，唯請人事機構持續追蹤本處同仁國旅卡補助申請與核撥情形，至 9 月份時再行列管。(人事機構)
- (五) 編號 21：本府員工單身宿舍案預定於 3/29 送細部設計圖說及規範，請務必確認工期是否能於 7/1 完成，避免向林副市長報告後仍需修改期程之情事發生。(總務組)
- (六) 編號 24：本處組織編修案現會同本府人事處、研考會辦理中，本案改採分階段列管。第一階段為研提相關方案並於 3/21 參加第一次三處共同討論會議，人事處處長並將於 4/7 至本處進行說明。(人事機構)
- (七) 餘依各執行情形與處理等級辦理。

### 三、業務報告

#### 主席裁示：

- (一) 請研考人員參照市政會議列管格式修正本處列管方式，應詳實列管案件完成時間，如有逾期案件亦應說明原因。(客服中心)
- (二) 請人事人員透過本處內網寄信提醒同仁上班時間務必記得配戴識別證。(人事機構)

散會：上午 11 時 40 分。